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初次创业补贴申请发放工作的通知

根据《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吉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初次创业补贴申请发放工作的通知〉》(吉人社联〔2020〕20号)文件精神,结合长春市实际,现将做好初次创业补贴申请发放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对象条件

2018年1月1日起,首次在长春市城区、开发区内使用本人身份信息注册创办小微企业法定代表人、从事个体经营的经营者中下列人员:

(一)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运营1年以上的就业困难人员,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

(二)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运营6个月以上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

(三)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运营1年以上,且企业住所或经营场所所在乡镇及乡镇以下的返乡农民工和退役军人。

“小微企业”认定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

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二、补贴标准

初次创业补贴标准为5000元,不得重复享受。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列支。

三、申请材料

符合条件单位或者个人填写《长春市初次创业补贴申请表》

(一)身份证明。申请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就业创业证》;就业困难人员《吉林省就业困难人员申请认定表》,高校毕业生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返乡农民工户口簿及外出务工证明,退役军人退出现役证或转业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经营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经营场所的房产证明或合同;以及下列任意一项正常运营证明,创办企业可提供销售服务明细、进货清单凭证、纳税或免税凭证,个体经营可提供销售服务明细、进货清单凭证、银行流水或转账记录。

此外,企业还应提供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个体工商户提供本人

社会保障卡银行账号或其他银行卡账号。

四、申报程序

(一)申请

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的城区、开发区就业服务局提交申请材料。外地在长春市创业的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到营业执照注册地所在城区、开发区就业服务局申请。

(二)初审

城区、开发区就业服务局受理后,通过吉林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比对申请人身份信息,并通过实地走访调查方式对申请人相关信息及提交材料进行核查,确保项目的真实性,符合资金发放条件。城区、开发区就业服务局初审合格后填写《长春市初次创业补贴审批表》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按季汇总生成《长春市初次创业补贴申领名册》和《长春市初次创业补贴申请汇总表》,将申报材料复印件报送到市就业服务局,纸档和电子档一同上报,所有申报材料一式三份,城区、开发区就业服务局、市就业服务局、市财政局各一份。每年材料报送市就业服务局

截止时间12月10日。

(三)审核

市就业服务局审核城区、开发区就业服务局上报的材料,并对申报项目进行抽查,审核合格的项目由市就业服务局确定拟发放对象。

(四)公示

市就业服务局将拟发放对象名单返各城区、开发区就业服务局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

(五)发放

公示无异议的,各城区、开发区就业局和市就业服务局在《长春市初次创业补贴审批表》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市就业服务局按季汇总生成《长春市初次创业补贴汇总表》报市财政局,市财政局复核合格后,将资金拨付给市就业服务局,市就业服务局将补贴资金拨付给申请人。

五、有关要求

(一)加大政策宣传。各城区、开发区就业服务局要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多渠道、全方位开展宣传。可在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聚集

区域设置宣传展板、广告牌等;可借助手机APP、微信公众号推送政策宣传片、短视频;可通过建立微信群、QQ群定期发送政策解读等,提高政策的社会知晓度。

(二)优化业务流程。各城区、开发区要结合实际,进一步优化申报和审核流程,可通过吉林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比对核实或依托相关部门共享信息,提高补贴审核发放准确率。

(三)加强资金监管。要严格按照政策规定,有效甄别申请材料的真实性,防止出现冒领、套取和重复享受补贴行为。对弄虚作假、骗取资金的单位和个人,一经查实,立即停止发放或追回已发放资金,并在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标记,不得再申请享受初次创业补贴。

(四)外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包含九台、双阳)根据本通知,积极协调财政部门,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自行制定本地区的有关工作程序,所需资金由地方就业补助资金列支。

据(彩练新闻)

我省打出稳企业保就业金融“组合拳”



日前,从省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日前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会同省内金融监管部门和有关政府职能部门联合出台了《关于锚定稳企业保就业目标进一步做实做细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实施意见》,简称“实施意见”,将金融政策、监管政策、财税政策等配套支持政策融合叠加,推动金融支持政策高效传导实施,促进中小微企业加快恢复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据介绍,“实施意见”从着力增加中小微企业信贷投放、用好

用足货币政策、落实金融监管政策、完善信贷配套支持政策、拓宽融资渠道、提升金融服务质效等六个方面提出了40条政策精准、含金量高的具体措施。

为推动“实施意见”落到实处,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将综合运用多种

货币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实现中小微企业贷款“量增价降”,并建立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督导制度,定期开展督导。同时积极利用“吉企银通——吉林省小微企业融资申报系统”高效开展银企对接,促进小微企业贷款增量扩面。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将着力在政策指导、金融支持、压降费率等三个方面主动作为。加大首贷、信用贷、无还本续贷等贷款政策实施力度;加大项目和企业融资需求征集力度,突出对接质效,并组织“金融助振兴—吉林行动”市

(州)专场活动;压降综合融资担保费率,力争年内政府性担保机构新增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户数突破2000户,担保行业在保责任余额突破1000亿元。

吉林银保监局将进一步做好银企对接,稳定并强化对产业链核心企业及上下游企业金融服务和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制造业、民营和小微企业、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乡村振兴等领域金融支持力度,继续推动减费让利,进一步减轻企业财务负担。

吉林证监局将指导企业制定上市时间表、路线图和优先序,做好一对—指导,点对点帮扶、面对面协调,全力推动企业上市挂牌融资;同时,继续加大培育力度,精准服务我省稳企业保就业工作和实体经济发展。

此外,省发展改革委将继续支持我省符合条件的企业按照注册制改革要求,进行企业债券申报发行。省工信厅将深化与金融部门合作,高效有序开展政银企对接。

据(吉林日报)

我省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

日前,从省人社厅获悉,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近日联合印发了《关于2020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从2020年1月1日起调整全省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

调整办法采取定额调整、挂钩调整与适当倾斜相结合的方式。定额调整体现社会公平,各类退休人员调整标准一致,每人每月增加39元。挂钩调整体现“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激励机制,使在职时多缴费、长缴费的人员多得养老金,一是与本人缴费年限挂钩,继续采取阶梯累加的办法确定标准;二是与本人基本

养老金水平挂钩,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的挂钩比例一致,为1%。倾斜调整按国家政策确定倾斜群体,主要向高龄人员、艰苦边远地区退休人员及企业退休军队转业干部、工伤退休人员进行适当倾斜。

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是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措施。由于疫情影响,为纾解企业困难,我省实施“减负返缓降”社会保险费一揽子政策措施,在基金减

收、财政收支压力加大的情况下,继续提高养老金意义重大,充分体现了政府的责任和担当。各地人社局、社保局正在按省统一部署,抓紧组织实施,尽快把调整增加的基本养老金发放到退休人员手中。

据(吉林日报)



全省促进汽车消费又有新利好

《汽车法》,在2022年12月31日前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鼓励消费者购买新能源汽车。

加快推动新能源汽车在城市公共交通等领域推广应用。加快淘汰报废老旧柴油货车。制定《老旧货车和燃气车淘汰实施方案》,开展路路查和人户监督抽测,对柴油车实施全天候、全方位的排放监控。督促省内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依法做好老旧车辆拆解工作。开展国三以下柴油货车禁限行,加大对驾驶排放不合格车辆上路行驶处罚力度。

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加快推进二手车服务网点设置。落实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对符合国家在用机动车排放标准和国家相关机动车技术条件要求,在环保定期检验有效期内和通过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或检验有效内的二手车均可办理迁入手续。积极争取二手车出口试点。自2020年5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从事二手车经销业务的纳税人销售其收购的二手车减按0.5%征收增值税。

降低首付比例、延长还款期限。通过适当降低首付比例和贷款利率、延长还款期限、提供多种还款方式等手段,加大对汽车个人消费信贷支持。

据(吉林发布)

不动产权证遗失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崔萍萍,坐落:辉南县朝阳镇兴工街一委一组技术监督局南楼502室,面积:49.88平方米,用途住宅,不动产权证号:吉(2016)辉南县不动产权第0001092号遗失。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规定,予以遗失作废公告,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宋功和,坐落:朝阳镇工农街三委十一组,建筑面积:57.36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辉朝字第0003747号。刘淑华继承该房屋,其他子女自愿放弃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联系电话 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刘凤林,坐落:卓越家园C4栋1单元103室,建筑面积:60.24平方米,用途:住宅,回迁协议书编号000522号。马淑珍继承该房屋,其他子女自愿放弃。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原房屋所有权人:王金禄,坐落:样子哨镇河北村富民堡屯,用途:住宅,建筑面积:63m2,丘号:C13幢号1-23,房屋所有权证号:房权证辉城字第2003173号。王立君继承该房屋,其他相关继承人自愿放弃。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登记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样子哨自然资源站
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宋克刚,坐落:朝阳镇兴工街三委七组,建筑面积:43.98平方米,用途:营业,房权证辉朝字第0018841号。宋永昌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联系电话0435-8215876

声明

常汝贵身份证号:220523195311014238将坐落于辉南县金川镇金川村西社林权证丢失,编号:A2200404003 声明作废,申请补办。

声明

何洪岩身份证号:220523196304072637将坐落于辉南县庆阳镇腰岭子村林权证丢失,编号:A2200011277 声明作废,申请补办。